

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。根据事项进展，该重大事项确定为：公司拟收购一家国内领先的现代化绿色生态农业高科技企业（以下简称“标的公司”）。本次收购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也不属于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6年3月16日（星期三）上午开市起复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3月8日、2016年3月16日、2016年3月23日、2016年4月1日披露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1）、《重大事项复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2）、《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4）、《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7）。

目前，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股权收购事项，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资产的尽职调查、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。公司将在中介机构现场尽职调查结束后，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收购事项的相关议案并组织具体实施。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事项的后续进展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本次收购事项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新洋丰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4月8日